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20-015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2月7日在上海市嘉定区高潮路65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于2020年2月6日以电子邮件其他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张宪鑫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宪鑫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章增华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宪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孙玉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项剑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邵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蔡锋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陈红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蔡锋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孙玉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维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20-016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2月7日在上海市嘉定区高潮路65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于2020年2月6日以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王莉女士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孙玉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邵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陈红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维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项剑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沈晓如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顾佳俊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孙哲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霞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附件

(一)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等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四、备查文件

(一)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0-001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减持主体基本情况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卢现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3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62%;董事、副总经理刘景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75%;副总经理叶清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3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62%;副总经理余跃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3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62%;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以及上市后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上述股份已于2018年8月7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19年10月18日,公司披露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公司董事卢现友先生、刘景麟先生、副总经理叶清东先生、余跃明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2019年11月11日起至2020年5月8日期间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卢现友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8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1155%;刘景麟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9375%;叶清东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8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1155%;余跃明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8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1155%,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卢现友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25%;刘景麟先生、叶清东先生、余跃明先生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卢现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39,200	0.462%	IPO前取得:369,6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69,600股
刘景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0,000	0.375%	IPO前取得:3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00,000股
叶清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39,200	0.462%	IPO前取得:369,6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69,600股
余跃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39,200	0.462%	IPO前取得:369,6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69,600股

备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2018年5月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卢现友	2,000	0.00125%	2019/11/12-2019/11/12	集中竞价交易	25.80-25.80	51,600	737,200	0.46075%
刘景麟	0	0%	2019/11/11-2020/2/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600,000	0.375%
叶清东	0	0%	2019/11/11-2020/2/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739,200	0.462%
余跃明	0	0%	2019/11/11-2020/2/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739,200	0.462%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公司于2019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8日召开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9,500万元(含99,500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公告编号:2019-052)等其他相关事项公告。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卢现友先生、刘景麟先生、叶清东先生、余跃明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董事卢现友先生、刘景麟先生、副总经理叶清东先生、余跃明先生将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情况等具体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三)其他风险

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卢现友先生、刘景麟先生、余跃明先生、叶清东先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0-11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该等产品需要有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期限自2019年4月27日起不超过2年,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上述事项的投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现将公司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投资的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迪安帝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成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1	平安银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并放置92天人民币产品TCN180004	保本	500	2020年2月7日	2020年3月9日	3.4%	自有资金

二、对子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而提升子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上述拟进行的现金管理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在实施期间,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品种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根据审慎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强化相关人员的操作技能及素质。

四、前12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

该等产品需要有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期限自2017年4月27日起不超过2年,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在前述董事会审批权限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迪安帝科技有限公司在500万元的额度内购买了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截至2019年4月4日,北京迪安帝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的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均已到期,本金和收益均已如期收回。详见2019年4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除前述已到期的理财产品及本次新购买理财产品外,公司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成立日	到期日	年收益率	是否已到期	取得收益(元)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并放置92天人民币产品TCN180003	保本	500	2019年4月30日	2019年7月31日	3.8%	是	47,890.41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并放置92天人民币产品TCN180003	保本	500	2019年8月2日	2019年11月2日	3.7%	是	47,643.83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并放置92天人民币产品TCN180003	保本	500	2019年11月5日	2020年2月5日	3.75%	是	47,260.27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并放置92天人民币产品TCN180003	保本	500	2020年1月22日	2020年4月23日	3.65%	否	

截至公告日,公司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000万元(含本数)。

五、备查文件

银行业务回单。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7日

股票代码:002743 股票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20-009号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2月7日,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煌建设”)通知,获悉富煌建设所持公司股份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20年2月7日,富煌建设将其用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对该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并质押给国元证券的6900万股中的3900万股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质押占富煌建设所持公司股份的30.47%,占公司总股本的11.60%。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扩大券商代理业务的业务指引》之规定,本次解除质押委托国元证券代为线上办理。经查询,前述解除质押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但因疫情影响,截止本公告披露前富煌建设尚未收到前述股份的解除质押凭证。

2、控股股东剩余被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剩余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已占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富煌建设	12,800	38.06%	6,100	47.66%	18.14%	0	0%	0	0%
合计	12,800	38.06%	6,100	47.66%	18.14%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富煌建设持有富煌钢构的股份数量为12,800万股,持股比例为38.06%。本次解除质押3900万股的公司股份后,富煌建设用于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对该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的股份为3000万股,用于质押融资3100万股,共计质押6100万股。

目前,富煌建设质押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后续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0-011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2月7日下午14: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崔东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办理向海科金集团借款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年11月1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海科金集团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向北京海凝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科金集团”)借款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借款年利率不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七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0-006

公司债简称:13楚天02 公司债代码:122378

公司债简称:19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捐赠事项概述

当前,湖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正处于关键时期,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投身疫情管控阻击战,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2020年2月7日,公司向武汉市汉阳区慈善会捐款300万元人民币,用于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同时,公司全力保障防疫应急物资运输“绿色通道”畅通,积极解决应急物资运输车辆、司机就餐难的问题,在公司所辖高速各收费站和服务区,为相关人员免费提供供餐、饮用水等便民服务,为疫情防控工作贡献力量。

二、原因说明

2020年1月,公司商品内销鸡销售收入环比、同比下降,主要原因为:

1、2020年春节较去年提前,销售旺季也随之提前,自一月下旬起即逐步进入传统的销售淡季;

2、受各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影响,公司商品鸡销量和均价出现下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捐赠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300761 证券简称:立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商品鸡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0年1月商品鸡销售情况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1月销售商品肉鸡2,375.48万只,销售收入4.88亿元,销售均价10.79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12.69%、-30.68%、-18.69%,同比变动分别为-14.71%、-28.13%、-13.47%。

二、原因说明

2020年1月,公司商品内销鸡销售收入环比、同比下降,主要原因为:

1、2020年春节较去年提前,销售旺季也随之提前,自一月下旬起即逐步进入传统的销售淡季;

2、受各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影响,公司商品鸡销量和均价出现下降。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0-009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后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银行业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有关规定,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能源”或“公司”)因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违约事件发生,现就目前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及后续安排公告如下: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违约事件发生后,在各界理解、支持下,公司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努力确保生产经营稳定,未出现非正常停顿、歇业情况。2019年以来,电力、煤炭等主营业务正常,下属电厂及在产煤矿继续保持安全稳定生产。2019年1-9月,公司完成发电量245.17亿千瓦时,原煤生产量631.85万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约1.3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0.5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约6.75亿元。

公司重大建设项目有序推进。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所属燃料油调和配送中心及配套码头项目于2019年10月17日开展试运营;南阳电厂2台100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项目1号机组于2020年1月12日顺利完成了168小时连续满负荷试运行,标志着1号机组正式投入商业运营。南阳电厂1号机组主辅设备安全稳定运行,主要指标优于国家超低排放标准,该项目可与公司在陕西等地优质电力煤源的开发利用形成联动,加快公司煤电一体化布局;张家港华兴电力二期2×400千瓦燃机热电联产机组建设进度稳步推进;设计年产600万吨的陕西亿华2期甲醇矿建项目已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核准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

二、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进展情况

永泰能源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以下简称“债委会”)自2018年8月23日成立以来,积极协调金融机构债权人开展救助帮扶措施。2019年3月22日,债委会成立纪要明确:在债务重组过渡期内,在公司满足相应条件后,主席团建议各债委会成员按照基准利率水平降低企业财务负担,存量债券票息建议降至基准利率水平,在清偿拖欠本息后建议免除相应罚息利息。

2019年7月19日,债委会主席团成员一致通过永泰能源债务重组初步方案。近几个月以来,债委会主席团、公司及公司主要债权人三方进行了多轮沟通,就永泰能源债务重组方案进行了深入讨论,重点研究永泰能源通过协议重组、司法重整等方式化解债务危机的可行性。经过多轮磋商,各方一致同意按照市场化、法治化

原则,通过实施债转股、债权延期、降低企业财务成本等措施帮助企业降杠杆,结合非核心资产处置变现,调整企业资产负债率至合理水平。

2019年12月30日,债委会结合前期各方意见,对永泰能源债务重组方案进行了完善。公司和债委会正在就最新方案与债权人进行沟通。

三、公司资产处置进展情况

为加快资产出售工作,公司通过设立独立谈判协调和专项工作小组,对外积极拓宽交易渠道,广泛收集市场信息等手段,多措并举推动资产处置进展。目前公司正按资产处置项目与意向购买方进行深入沟通,其中:珠海东方金桥一期与二期基金基金份额、华能皖安电厂49%股权、张家港青港吉君能源有限公司65%股权、江苏永泰华兴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江苏吉新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江苏吉新电力有限公司60%股权、山东泰达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西藏凯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西藏华铭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贵州新晋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已完成出售,回笼资金已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经营所需资金。后续公司将继续强化资产处置力度,推进债务问题化解。

四、债务融资工具处置进展情况

公司积极配合主承销商于2020年1月7日、1月8日采用电话会议形式分别召开了16期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2020年度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并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当面答复,相关答复公告已于2020年1月16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与中国货币网进行披露。

后续,公司将按债委会及各级政府、监管机构的支持和指导下,推动债务重组方案尽快落地,按债委会出台的债务重组方案统一安排后续偿付事宜。同时将通过强化内部治理,稳定生产经营,加快资产处置等多种措施,多渠道筹措资金,共同化解债务风险,从根本上保障债权人权益。

公司将保持与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保持密切沟通,做好后续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处置工作,并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和《各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约定做好信息披露,及时、充分、完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八日